



ADAPTATION FUND

AFB/B.8/13/Rev.1
2009年12月9日

适应基金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波恩，2009年11月16日至18日

适应基金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报告

前言

1. 京都议定书适应基金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9年11月16日至18日在位于波恩的“Langer Eugen”联合国大厦举行。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十三次缔约方会议暨《京都议定书》第三次缔约方会议通过的1/CMP.3号决议（CMP是“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之英语缩写），召开此次会议。
2. 本报告附件一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的完整名单，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由各自集团提名并依据1/CMP.3和1/CMP.4号决议选举产生。如需查阅获准出席会议的观察员完整名单，请访问适应基金网站 <http://www.adaptation-fund.org/documents.html>。
3. 本次会议通过适应基金网站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to Combat Desertification, UNCCD) 网站上的链接进行了实况转播。UNCCD秘书处还为会议的主办提供了后勤与行政支持。

议程项目 1：会议开幕

4. 2009年11月16日星期一上午9点15分，适应基金董事会主席 Jan Cedergren 先生（瑞典，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宣布会议开幕，并向各位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以及出席适应基金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全体人员表示欢迎。多名与会人员曾前往巴塞罗那，参加在那里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会谈 (United Nations Climate Change Talks)。主席提请各位与会人员注意，适应基金董事会会议所取得的成果将为即将在哥本哈根举行的谈判树立一个典范。主席表示，必须确保适应基金在哥本哈根议程中的优先地位，并提请各缔约方注意适应基金现已制定完成其履行使命所必需的框架。此外，主席还向董事会通报，虽然适应基金董事会副主席 Farrukh Iqbal Khan 先生（巴基斯坦，非附件一缔约方）无法参加此次会议，但其将通过网络转播来关注会议进程，并在必要时通过电话参与讨论。

议程项目 2: 组织事项

(a) 通过议程

5. 董事会审议了 AFB/B.8/1 号文件中的临时议程和 AFB/B.8/2 号文件中的临时加注议程。一些成员要求有关方面汇报将于 2009 年 12 月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第十五次《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 (Conference of the Parties to the 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 COP) 的筹备状况。主席称, 将邀请一名曾参加过巴塞罗那会议的董事会成员, 在议程项目 12 “其他事项” 下就缔约方会议的筹备状况进行介绍。董事会通过了本报告附件二中的会议议程。

(b) 工作安排

6. 董事会通过了由主席提议的工作安排。

7. 主席要求各位成员和候补成员口头公布其与此次会议任何议程项目相关的全部利益冲突。所有参会成员和候补成员均未提出任何利益冲突。

议程项目 3: 关于主席在休会期间的活动报告

8. 主席汇报了其在休会期间的具体活动, 其中包括在欧盟 (现任轮值主席国为瑞典) 会议上作有关适应基金董事会工作的发言。基于上述努力, 欧盟气候变化谈判人员现已加强了对适应基金工作的了解。主席最终完成了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报告和认证小组权责范围的定稿工作, 并在秘书处的帮助下, 将邀请函寄往潜在的实施实体。此外, 主席还审查了将在第五次 CMP 会议周边活动中展示的宣传册和手册, 并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在 Climate-L.org 上发表一篇关于适应基金的文章: 《适应基金 – 前进之路通向何方?》。相关人员在休会期间讨论并通过了一项关于董事会法定身份的决议; 主席与受托人就认证减排额 (CER) 货币化问题召开了电话会议。

议程项目 4: 秘书处活动报告

9. 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经理就休会期间的秘书处活动做了报告, 详情参见 AFB/B.8/3 号文件。她向董事会通报, 关于潜在实施实体的信函已于 2009 年 10 月 6 日寄给所有合格的《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以及多边发展机构和银行的负责人。本报告附件三为相关多边机构和银行的名单。截至本次会议召开, 尚未收到来自缔约方的完整认证申请。她表示, 虽然有缔约方向秘书处发来电子邮件要求提名实体, 但却未提供任何关于受托人标准的必要信息。秘书处已要求相关缔约方提供有关受托人标准的资料, 并向其发送了如何完成申请流程的具体说明。她还通报, 虽然截至 2009 年 11 月 6 日仅有世界银行提交了关于受托标准的完整信息, 但已有多家多边机构和银行对此表示有兴趣。一些非政府组织 (NGO) 也表示有意担任实施实体。此外, 她还介绍了改进后的适应基金网站, 该网站有望于 2009 年底投入使用。

10. 一些成员要求阐明有关实施实体的进展状况, 但一名成员提请董事会注意, 邀请函刚于近日寄往缔约方, 而且磋商工作非常耗时。虽然近期有望收到缔约方的反馈, 但还是有成员建议秘书处向缔约方再寄送一封邀请函通知信, 并向董事会成员发送通知副本。一些成员还对非政府组织担任实施实体的可能性问题表达了关切, 同时另一些成员希望了解, 缔约方是否可以先通过多边实施实体启动项目, 然后在国家实施实体获得认证后, 再转交给国家实施实体。还有成员要求

在秘书处聘用新员工时，要考虑到地区平衡问题。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经理向董事会承诺，尽管秘书处目前尚无空缺职位，但在未来聘用新员工时将会充分考虑这一要求。

11. 主席表示，只要国家实施实体通过认证，缔约方就可将项目从多边实施实体转交国家实施实体。

12. 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经理称，休会期间她还参加了 11 月 10 日至 12 日在华盛顿举行的第 36 届全球环境基金 (Global Environment Facility) 理事会会议，并在会上汇报适应基金董事会的工作情况。

议程项目 5: CER 货币化

13. 董事会听取了受托人关于 CER 货币化项目的发言。该发言概述了 CER 市场的发展状况，回顾了董事会在第四次会议上批准的《CER 货币化指导原则》（参见 AFB/B.4/11 号文件附件四），并介绍了适应基金受托人 CER 交易状况的最新信息。受托人称，当前的 CER 价格主要受四种因素的影响。支持 CER 价格的因素包括新批准项目数量的减少，以及大量买家必须通过购买现货交易市场上的 CER 来轧平在期货市场上的头寸。抑制价格的因素包括波兰和爱沙尼亚两国增加欧盟排碳配额 (EUA) 的申请获得了欧盟初审法庭的支持。这一审判结果超出了市场预期。由于 CER 价格受 EUA 价格的影响，所以 CER 价格也暂时跌落。可能对 EUA 市场价格产生负面影响的另一因素是，最近发生的经济萧条或许将导致所有欧洲买家无需额外购买碳信用额度来履行其 2012 年的义务。此外，受托人还向董事会概述了经董事会批准、由受托人用于监管 CER 交易的《CER 货币化指导原则》，并同时介绍了该货币化项目的目标，具体如下：i) 确保为适应基金带来可预测的收入流，ii) 优化收入的同时控制风险，以及 iii) 增强透明度，并以最具成本效益和包容性的方式实现收益分成货币化。受托人提请董事会注意，根据《CER 货币化指导原则》，严禁受托人在交易过程中操纵市场，其目的是以日常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以便最大限度地降低对市场价格的影响。《CER 货币化指导原则》还规定要保持两个月的 CER 库存（约一百万吨）并对超出该量的库存实施 CER 常规交易。此外，一旦 CER 库存量增至约四百万吨，受托人则将采取柜台交易方式来削减库存量。最后，如果市场出现异常，受托人还将向适应基金董事会寻求进一步的指导。

14. 为了解答关于交易成本的问题，受托人向董事会表示，尽管 CER 柜台 (OTC) 交易不收取任何佣金，但在 BlueNext 交易所实施交易需要交费。

15. 为了解答关于波兰和爱沙尼亚事件的问题，受托人指出引用此例仅为表明其对 CER 价格的短暂影响。

16. 主席对受托人的发言表示感谢，并提请董事会注意，已根据异常的经济现状对受托人作出指示，要求其采取谨慎的 CER 交易方案。然而，受托人报告表明，CER 价格有所回升，现在应该恢复到第四次董事会会议批准的《CER 货币化指导原则》所规定的正常交易速度，以便获得项目资助所需要的资金。

17. 董事会对受托人发言和 CER 交易恢复到正常速度的情况进行了记录。

议程项目 6: 董事会成员状况（2010 年 – 2011 年）

18. 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经理对议程项目“董事会成员状况（2010年－2011年）”进行了介绍，该项目是应董事会主席的要求而添加到议程中的。她指出，《适应基金董事会议事规则》第5段规定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可连任两届。当前所有成员和候补成员的任期将在2009年12月31日届满，新的成员和候补成员将由CMP在哥本哈根选举产生。主席要求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就其未来是否会在董事会工作发表意见。

19. 所有与会成员和候补成员确认，各自所属政府有意延续适应基金董事会成员资格，并且各自代表区域已就此问题展开讨论。但是，成员和候补成员的正式选举将在哥本哈根谈判会议过程中举行。

20. 另一问题是，董事会主席职位可能存在空档。《适应基金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董事会从董事会成员中选举产生，任期为一年。主席和副主席之职由附件一缔约方代表和非附件一缔约方代表轮流担任。然而，由于每年的首次会议通常在三月份举行，所以主席职位会出现空档，这可能会对董事会工作产生负面影响。

21. 因此，根据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的先例（详情参见B.4/5号决议），主席提议董事会审议修改《适应基金董事会议事规则》，允许主席和副主席的任期延续到历年首次会议，避免出现主席职位空档的情况。有人建议仿照《京都议定书》下其他机构的先例，所有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的任期均应与主席和副主席的任期保持一致。

22. 董事会决定向《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会议暨《京都议定书》第五次缔约方会议提交提案，提议修正《适应基金董事会议事规则》，允许主席和副主席的任期延续到每年的首次会议，并保证适应基金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任期与主席和副主席任期相同。本报告附件四包含经董事会批准的《议事规则》修正草案文本。

(B.8/1号决议)

议程项目 7：适应基金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遗留问题

(a) 组建认证小组：专家遴选

23. 秘书处代表介绍了 AFB/B.8/5 号文件《组建认证小组：候选专家名单》。该文件说明了遴选外部专家担任认证小组成员的流程。她表示，秘书处已于 2009 年 10 月 2 日发布专家招聘公告，要求符合权责范围条件者提交申请，具体权责范围已由秘书处通过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和国际认证论坛 (International Accreditation Forum) 及其 60 个国家认证机构成员进行推广。秘书处已经收到 50 份申请，其中 19 份符合最低要求。经过第二轮筛选产生 8 名候选人，然后秘书处对候选人进行了简单面试，以便更好地评估各位专家的优势。各位候选人的资质概述及其国籍已提交至董事会进行审议，董事会将从候选名单中选出 3 名专家，其服务预算估算也一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4. 一些成员注意到，候选人名单中的各位候选人具备相当的资质和技能，以及丰富的工作经验和专长。一些成员提出，董事会是否应当另外选出 3 名专家，以防前 3 位专家拒绝该职位。另一些成员则建议加强候选名单的地区平衡性，几位成员对名单中没有出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的候选人表示遗憾。还有成员要求对分配给这些专家的 310,000 美元作出解释。秘书处表示，310,000 美元针对的是所有专家，而非人均数。

25. 在线关注商讨进程的董事会副主席也通过电话就此话题发表意见。副主席为能够观看董事会会议的网上直播并可参与讨论而感到高兴，但对无法听取所有董事会成员的发言深表遗憾，这是因为直播内容仅为发言人的源语言，而无法听到翻译。

26. 讨论结束后，主席要求秘书处向董事会提供职位申请人名单和申请人国籍。秘书处在会上分发了申请人的完整名单。主席还要求 Anton Hilber 先生（瑞士，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Jerzy Janota Bzowski 先生（波兰，东欧）、William Agyemang-Bonsu 先生（加纳，非附件一缔约方）和 Octavio Perez Pardo 先生（阿根廷，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集团）组建一个工作小组（其中两人为认证小组成员），负责审议申请人候选名单，并向董事会提交行动建议报告。该工作小组还负责提供符合职位最低要求的拉美专家的详细信息，并将其申请和秘书处遴选的候选人申请一同审议。

27. 在随后的会议中，董事会听取了 Agyemang-Bonsu 先生的报告。他在报告中称，在秘书处的帮助下，工作小组全面审查了候选人的申请。由于需要保证最佳候选人的地区平衡性，所以人选的确定非常困难。工作小组最终决定推荐以下候选人（详情参见 AFB/B.8.5/Rev.1 号文件）：来自尼泊尔（第 7 号候选人）、南非（第 2 号候选人）和加拿大/荷兰（第 8 号候选人）的候选人将成为认证小组的 3 名专家成员。然而，另外几名候选人中也不乏实力相当的人选，尤其是来自印度的候选人，其落选只是因为不希望出现两位成员来自同一地区的情况。所以，工作小组建议另外选出 3 名候选人担任认证小组候补专家成员，以防任何当选专家无法履职。工作小组还建议为 3 名候补专家排定次序，以说明哪位专家具有第一优先任用权。鉴于 AFB/B.8/5/Rev.1 号文件中各位候选人的实力，工作小组建议将来自印度的候选人（第 5 号候选人）排在首位，以下依次为来自肯尼亚/美国的候选人（第 3 号候选人）和来自加拿大的候选人（第 1 号候选人）。

28. 为了解答关于当选专家资质的若干问题，工作小组成员表示，虽然某些专家的工作经验在简介中一目了然（详见 AFB/B.8/5/Rev.1 号文件），但工作小组在向董事会推荐人选时，还要考虑其他工作经验。

29. 有成员建议，认证小组应当有权根据需要约请候补专家，以应对突如其来的大量认证请求。

30. 有人提出，一些国家在准备用于启动认证流程的文件方面存在困难。某国的认证流程范例已提交至董事会。在此例中，财政部被推荐为符合国际受托标准的机构。然而，确保环境部签署协议，这一点也很重要。

31. 主席称，提交给董事会的范例很有价值。他还建议，各国可以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UNDP) 或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P) 获得筹备认证流程方面的帮助，但他也同意该问题需要在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作进一步讨论。

32. 一些成员也认为，在专家遴选问题上实现地区平衡至关重要，并对没有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的专家当选表示遗憾。该地区不乏与董事会所选候选人实力相当的专家。有人要求秘书处未来类似情形下，以所有联合国工作语言进行宣传，并通过董事会成员将消息传播到各自的代表区域。主席指出，以所有联合国工作语言进行招聘宣传实际上非常困难。

33. 另一些成员表示，只选 3 名专家是不可能实现地区平衡的，尤其在依据专长遴选专家而非作为所在地区代表的情况下更不可能实现。一些成员还认为，如果认证小组的 5 名成员是按地区

遴选产生的话，即可实现这种地区平衡。也有人提出，可以通过首先遴选专家成员，然后再选择两名董事会成员的方法来实现地区平衡。另一些成员认为，很难比较这两类小组成员，需要对两类人员加以区分。有人提出解决办法，建议将来在做类似遴选时，应当认真考虑地区平衡问题。还有人提出，虽然很难在现任认证小组专家成员中实现地区平衡，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平衡还是可以实现的。

34. 主席提请董事会注意，认证小组的两名董事会代表分别选自附件一缔约方和非附件一缔约方，即便如此，认证小组也可能无法实现地区平衡。董事会应切记要根据专长遴选专家，而启动认证小组和选择专家成员意义重大。然而，流程尚有改进空间。他向董事会保证，下次遴选专家时，一定会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提供机会。主席提请董事会注意，为便于工作小组做出推荐，已向其提供候选人的其他资料。主席表示，如果董事会需要，可向所有成员和候补成员提供更多资料，不过他还提醒大家，这样做将会显著增加董事会和秘书处的书面工作负担。

35. 经过讨论，董事会决定：

- (a) 任命 AFB/B.8/5/Rev.1 号文件候选人名单中的第 7 号、第 2 号和第 8 号候选人担任认证小组专家成员（本报告附件五中包含这些候选人的名单）；
- (b) 任命该文件中的另 3 名候选人担任认证小组候补专家成员，以防当选成员无法履职；
- (c) 选择 AFB/B.8/5/Rev.1 号文件候选人名单中的第 5 号、第 3 号和第 1 号候选人担任候补专家，如果需要任命新专家，则其将依此顺序履职（本报告附件五中包含这些候选人的名单）；
- (d) 允许任职于认证小组的董事会代表在工作量过大时自行决定，要求一名或多名候补专家协助小组工作；
- (e) 批准修订已经通过的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 2010 财年预算，具体修订包括：增加 190,000.00 美元的预算以支付专家酬金，增加 90,000 美元的预算以支付专家的差旅费用，增加 28,000 美元的预算以支付专家的备用金，新增预算总计达 308,000 美元；以及
- (f) 批准进一步修订已经通过的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 2010 财年预算，具体修订包括：增加预算以支付任一候补专家的薪酬和差旅费用，该数额相当于上文 (e) 段所通过 308,000 美元总额的 20%，以备在工作过量时要求其为认证小组提供协助。

(B.8/2 号决议)

(b) 运行政策与准则：项目群模板

36. 主席介绍了议程项目《运行政策与准则：项目群模板》，并征求 Yvan Biot 先生的意见。Biot 先生曾应董事会要求制定了项目群模板（详情参见 AFB/B.8/4 号文件）供董事会成员审议。他建议，现有的项目模板也可作为项目群模板使用。为此，必须进行相应的改动，即改进结构以及为“申请说明”添加注释。Biot 先生的项目群模板提案的两大显著特征包括：(a) 更加关注结果，以及 (b) 介绍了项目提议人如何在项目群下设计、评估、批准和监督单个项目。他还补充道，项目群提案必须要比项目提案更加全面。他还建议向模板中引入一个新元素，即提供有助于日常进展监控的标志性活动。

37. 一些董事会成员对批准未列出具体适应活动的项目群表示担忧。有提案要求执行实体在申请项目群资金时，证明其有能力根据适应基金标准管理受托风险。一些成员对此表示疑虑，他们指出这是实施实体的责任。

38. 经过讨论，董事会决定采用经口头修正的项目群模板，并要求秘书处对文件进行相应的修改，确保适应基金手册中包含有此项目群模板，以便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第五次 CMP 会议周边活动中展示。本报告附件六中包含该项目群模板。

(B.8/3 号决议)

(c) 合格缔约方向适应基金董事会提交项目提案的邀请函

39. 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经理介绍了《合格缔约方向适应基金董事会提交项目提案的邀请函草案》，详情参见 AFB/B.8/6 号文件。她在发言中提到，董事会在第七次会议上同意将有关合格缔约方向适应基金董事会提交项目提案的邀请函问题推迟到第八次会议再作讨论。秘书处根据之前的讨论结果，起草了一份邀请函供董事会审议，该邀请函可随附适应基金项目资金申请表。邀请函可通过各合格缔约方在纽约的常驻联合国代表处送达。她还提请董事会注意，董事会在此次会议中批准的项目和项目群模板将会附在该邀请函中。

40. 主席建议董事会考虑修订该邀请函，增加以下内容：截至 2012 年可用的资金量，可能设置的最大资金申请额度，以及在国家实施实体与多边实施实体之间实现平衡的需求。

41. 一些成员表示，邀请函可能还需要增加一些其他元素，比如在融资活动中实现地区平衡的需求。另一些成员指出，由于可能还会收到捐助方的捐款，所以目前尚无法判定可提供的资金额。很多成员都同意，有必要让适应基金尽早开始运作。也有人认为，此邀请函的发布将向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第五次 CMP 会议发出一个有关董事会活动的重要信号。然而，另一些人认为，在此阶段寄送该邀请函将使多边实体处于有利地位，因为尚无国家实施实体获得提名。

42. 经过讨论，主席表示，董事会需要更多时间来考虑这一问题，并将此问题延至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进行讨论。

(d) 适应基金董事会法定身份

43. 董事会在第七次会议上决定推迟审议选择东道国的事宜。之后，董事会在休会期间决定选择德国作为东道国（详情参见 B.7-8/1 号决议）。

44. 主席祝贺德国当选，同时也向巴巴多斯政府的积极参与表示衷心的感谢。然后，主席邀请德国政府代表 Frank Fass-Metz 先生和 Ralph Czarnecki 先生，与董事会共同探讨授予董事会法定身份时需要遵循的流程。

45. 德国政府的两名代表感谢董事会对德国的信任和选择。代表在发言中提及德方在第六次会议上向董事会所作的发言，当时提到了两种赋予董事会法定身份的方案。第一种方案是由德国议会批准一部法律，这种方案较为高效；第二种方案是由德国、适应基金董事会和联合国缔结一项总部协定。德国政府认为，董事会目前会更倾向于第一种更为高效的方案，所以启动了德国政府通过法律所必需的部际流程。整个流程最迟将于 2010 年末完成。德国政府代表强调这两种方案并不互斥。需要联合国参与的第二种方案仍然具有可行性：与联合国法律事务厅的谈判仍在继

续，联合国可以在随后的阶段中参与进来。他们还提请董事会注意，对于董事会履行职责而言，两种方案在本质上没有差别。

46. 在随后的讨论中与会者同意，鉴于该问题的重要性，董事会主席和副主席将作为董事会的官方代表，同时还是休会期间德国政府和适应基金董事会的联络人。德国政府代表进一步表示，向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所提供文件的不可侵犯性同样适用于电子邮件通信，并且只有《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FCCC) 执行秘书才有权免除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的特权与豁免权。德国政府不会寻求主持秘书处的工作，除非 CMP 在 2010 年修改当前机构安排后提供相关机会。然而，秘书处和受托人的工作人员已经可以享受世界银行员工在德国出差执行公务时所享有的一般特权和豁免权。

47. 一些成员担心，如果无法在 2010 年年底前赋予董事会法定身份，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就会受到影响。主席向董事会通报，其早前已与受托人探讨过此问题，确定下来的过渡期解决方案是适应基金董事会将与实施实体签订谅解备忘录，而不是与项目提议人签订合同。受托人随后在董事会的指示下将资金划拨给实施实体。

48. 主席向德国政府代表致谢，感谢其有关赋予董事会法定身份的最新进展通报。

议程项目 8：启动资助优先事项

49. 秘书处代表介绍了 AFB/B.8/7/Rev.1 号文件和 Add.1 号文件。秘书处应主席要求编写了上述文件，这些文件主要涉及资助优先事项和资金分配等问题，董事会可能需要在审议第一批项目提案之前讨论这些问题。

50. 根据 CMP 和适应基金董事会采用的《战略优先事项、政策和准则》（在 1/CMP.4 号文件中通过）以及董事会在第七次会议中通过的《运行政策与准则》，制定资助优先事项的当前规划方案。秘书处代表指出，必须区分在国家间与国家集团间分配资金的差异，以及不同项目间优先级的差异。

51. 讨论过程中，董事会明确表示希望避免发生重复资助适应项目的情况，并同意将优先权赋予最脆弱的国家。但一些成员对借助脆弱指数确定优先级的做法表示疑虑。一些成员认为，适应基金应该在面向所有合格国家的同时，充分考虑到获资助项目的地区分布、人口标准以及其他为适应项目提供资金的主要实体的资助优先顺序。资助优先顺序还应该根据国家和地区（而非行业）来建立。有人认为，鉴于可用资源有限，在资助初期，资金分配可能要考虑认证实施实体的实际进展情况，以便缔约方及早做好项目实施准备。相关人员已经达成普遍共识，认为应该设定一个适当的限值，既能体现出适应基金的重要性，又足以支持大量项目。一些成员建议将限值设定为 2,000 万美元，而另一些成员希望该值再低一些，以便能够为更多的项目提供资金。

52. 最后，董事会认为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第十五次 COP 会议暨第五次 CMP 会议取得的谈判成果将对适应基金的资助优先事项产生重要影响。所以，耐心等待谈判结果，并以此为依据解决有争议的问题，不失为一种明智之举。

53. 董事会决定要求秘书处根据董事会的讨论结果以及在哥本哈根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会议暨《京都议定书》第五次缔约方会议的谈判成果，为适应基金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准备一份关于资助优先事项的新文件。

(B.8/4 号决议)

议程项目 9：监控与评估

(a) 适应基金的成果导向管理框架

54. 秘书处代表介绍了 AFB/B.8/8 号文件中的《成果导向管理框架》，该文件依据要求董事会制定成果框架的 B.7/2 号决议撰写而成。她在发言中称，在过去 20 年中，众多政府、国际组织、全球环境公约和非政府组织已经开始采用此类管理策略来帮助其评估自身的业务实践情况。成果导向管理框架将适应基金的战略目标和优先事项与各种项目群和项目联系起来。成果导向管理的关键要素就是实现正确设计、实施绩效衡量、进行绩效报告和借鉴流程经验。

55. 一些成员询问在适应基金运营过程中实施成果导向管理的责任归属，并提出多边实施机构已经具备丰富的成果导向管理经验。有人指出，尽管董事会负责资金和项目组合层面的事务，但实施项目的负责人却是实施机构。另一些成员对系统报告要求的增加表示忧虑。他们要求尽可能降低新增报告要求的复杂程度，同时简化流程，仅保留有限数量的关键指标，因为此类系统必须与可用资源相匹配。

56. 秘书处代表表示，尽管多边实施实体具备丰富的成果导向管理经验，但其在项目层面的实施方案却各不相同，所以董事会制定一套项目和项目群的通用实施方案将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她还表示，框架制定流程可逐步进行，同时充分借鉴董事会在实施成果导向管理时所获取的经验。

57. 主席称，董事会在制定成果导向管理框架方面需要协助，首先需要秘书处准备一份修订版文件，并在第九次会议上将其提交给董事会。此外，成员还提出了很多重要问题，主要涉及保持流程的简化和避免因报告要求而增加各国的负担。成果导向管理和评估之间的关系也应得到充分的考虑。他还表示，董事会在审议完修订版文件后，可以要求财务与道德委员会 (Finance and Ethics Committee) 或工作小组制定一份提案，供董事会讨论通过。

58. 经过讨论，董事会决定要求秘书处提交一份详细的文件，提出一套成果导向管理与评估方案，供董事会在第九次会议上审议。

(B.8/5 号决议)

(b) 国际最佳评估实践方案

59. 董事会听取了全球环境基金评估办公室主任 Robert van den Berg 先生关于国际最佳评估实践方案的发言。在发言中，Van den Berg 先生提请董事会注意监控、评估和成果导向管理之间的关联。他表示，评估工作提供的“真实性检验”意义重大，可以确保组织实现预先制定的目标。他还称，现代评估技术尚属新生事物，还处于发展阶段，新的评估标准还有待挖掘。评估已经成为一类具备专业协会、评估专业高级学位和特定道德准则的职业。他强调道，应根据需要定制评估方案来测试所使用的假设，以确保真正实现所设定的目标。根据所研究政策和项目群的性质，可以采用不同的技术和方法。新兴的最佳实践方案越来越重视同侪评审和科学方法的使用。

60. 在随后的讨论中，有成员表示有必要区分董事会层面和地方层面上的监控和评估，他指出需要在地方层面上考虑对所有牵涉对象产生的影响。要评估所有项目存在很大困难，因此有必要选出一些项目进行评估。另一些成员质疑，董事会是否应该在做出有关成果导向管理的决定后再审议监控和评估问题，或者两种方案是否可以同时制定。也有人质疑此类系统的成本问题，指

出系统成本需要与适应基金资源和项目资助金额相匹配。避免加重受援国和董事会的负担这一点很重要，有人提出只需监控少量关键因素

61. Van den Berg 先生表示，董事会可以在流程初期重点关注成果导向管理；随着时间的推移，董事会可以根据需要，不断调节监控和评估与成果导向管理之间的平衡。他还发现，董事会已经开始筹划评估流程，因为所有的项目和项目群均将至少接受一次最终评估以进行成效监控。

62. 主席表示，评估工作的重要性不言而喻，评估系统必须尽早建立。由于评估问题已经在成果导向管理文件中提出，负责这两个问题的秘书处人员应该协力将监控和评估问题纳入到成果导向管理文件中，以便在第九次会议中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程项目 10: 财务问题

(a) 适应基金信托基金和管理信托基金资源状况报告

63. 受托人代表介绍了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的《适应基金信托基金和管理信托基金资源状况》，详情参见 AFB/B.8/9 号文件，该文件说明了适应基金信托基金的收支状况、董事会自成立以来作出的累计资助决策、新资助决策的可用资金以及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多捐助方信托基金 (Multi-donor Trust Fund) 的余额。他在发言中表示，按照适应基金董事会的指示，自上次董事会会议以来，CER 的交易速度已经放慢，可用资金几乎未发生任何变化。他说，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董事会共有 1029 万美元用于支持新的资助决策。

64. 关于秘书处预算增加 7 万美元的问题，受托人表示，秘书处预算的增加款项用于支付第五次 CMP 会议周边活动时分发的手册和宣传册的费用，这笔款项已在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通过 B.7/9 号决议获得批准。

65. 讨论结束后，董事会对受托人的发言进行了记录。

(b) 2010 年资源战略

66. 受托人代表介绍了《适应基金信托基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的潜在可用资源》，详情参见 AFB/B.8/10 号文件，该文件是应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要求而撰写的。他表示，估算的唯一用途在于让董事会了解可用的潜在资源范围。潜在资源的范围源于对 CER 价格和美元与欧元兑换汇率的不同假设。此项估算的出发点就是使用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的 CER 价格和欧元与美元兑换汇率，然后受托人计算 CER 价格上下浮动 20% 和美元与欧元兑换汇率上下浮动 10% 的结果。基于这些假设，不考虑投资收入和任何潜在的额外捐助，2009 年 9 月 30 日至 2010 年 12 月底间的潜在可用资源范围为 1.0668 亿至 1.9047 亿美元，均值为 1.4588 亿美元。

67. 对于一些关于估算值范围的问题，受托人表示，这些范围并不代表受托人的任何预测，仅作为不同计算结果，供演示说明之用。

68. 讨论结束后，董事会对受托人的发言进行了记录。

(c) 捐助适应基金信托基金

69. 受托人提交了《适应基金信托基金接受自愿捐助准则》草案（详情参见 AFB/B.8/11 号文件），该草案根据世界银行以受托人身份为适应基金提供服务的《服务条款》第 17 段撰写而成。准则目标包括：i) 向捐助者提供指导，ii) 避免基金名誉受损的风险，以及 iii) 最大限度降低交易成本。该准则面向两类不同的捐助者：主权政府和非主权实体。接受这两类捐助者捐款的流程相似。捐助者将向董事会提出书面捐助申请，受托人在收到捐助申请后，会根据相关政策，与捐助者签订捐助协议。如果接收到非主权捐助者的捐助申请，则需首先执行筛选流程，受托人在将发现的问题汇报给董事会后，才可与捐助者签订捐助协议。

70. 在随后的讨论中，有人建议必须确保捐助流程不要过于繁琐。一些成员对某些捐助筛选标准的适当性提出质疑，因为它们之间似乎并没有相关性。该文件将向捐助者公开，其中一些术语由于对捐助者不够友善也受到质疑。一些成员指出，如果捐助者不对捐助附加条件或“指定”其用途，那么董事会有义务最大限度地减少附加给捐助者的条件。

71. 受托人指出，筛选标准的制定基础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UNICEF) 等国际公共组织采用的准则。

72. 有成员询问，所有主权捐助者是否在捐助时享受同等待遇。

73. 主席要求受托人根据董事会提出的问题对《准则》进行修订。

74. 经过讨论，董事会决定批准有关接受捐助的准则草案。本报告附件七中包含经过口头修正的《适应基金信托基金接受自愿捐助准则》。

(B.8/6 号决议)

(d) 工作计划

75. 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经理提请董事会注意，董事会曾在第六次会议上决定在第八次会议中审查其工作计划（详情参见 B.6/8 号决议）。她表示，董事会还在第六次会议上通过了董事会和秘书处的 2010 财年行政预算，所以出于规划方面的考虑，有必要为 2010 财年的剩余时间起草一份工作计划，使工作计划与秘书处预算相匹配。

76. 一些成员询问在第九次会议上就脆弱性问题进行发言是否适宜，并建议如果可以进行此类发言，则应该邀请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 (IPCC, UNFCCC 的科研部门) 的代表担任发言人。另一些人认为，阐述脆弱性问题至关重要，因为这将影响到应当选择资助哪些提案。

77. 认证流程如何实施和流程信息的传达对象尚不明确，一些成员对此表示担忧。

78. 主席称，尽管我们有必要谨慎对待脆弱性问题，但仍有一些成员认为应组织一次关于脆弱性概念的发言，而且发言人最好选择 IPCC 代表，以避免此类发言对成员评估资助优先事项产生引导性影响。

79. 经过讨论，董事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正的《工作计划》。本报告附件八中包含经董事会批准的工作计划文本。

(B.8/7 号决议)**议程项目 11：2010 年董事会会议**

80. 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经理告知董事会，她已向位于波恩的“Langer Eugen”联合国大厦暂时洽定会会场，用于召开 2010 年期间的董事会会议。预订的会场将保留一周，以确保董事会会议结束后可继续举行委员会会议（由董事会决定是否召开委员会会议）。她还向董事会通报，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望紧随第六次 CMP 会议在墨西哥召开。已经预定的日程安排如下：2010 年 3 月 22 日至 26 日、2010 年 6 月 14 日至 18 日、2010 年 9 月 13 日至 17 日以及 2010 年 11 月 15 日至 19 日。她还告知董事会，秘书处很难在这些会议之间的两个月间隔内准备好会议所需文档，因此建议如有可能，将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延至 12 月举行。

81. 一位成员表示，应该保证会议日期与 UNFCCC 附属机构的会议日期相互协调。

82. 主席对此表示同意，并表示根据第十五次 COP 会议结果，有必要更改董事会会议的日期，保证其紧随 UNFCCC 附属机构会议之后召开。他还指出，董事会会议应至少持续三天，具体时间将根据董事会工作量进行调整。

83. 经过讨论，董事会决定：

- (a) 暂定于 2010 年 3 月 22 日至 26 日在波恩举行第九次会议；
- (b) 暂定于 2010 年 6 月 14 日至 18 日在波恩举行第十次会议；
- (c) 暂定于 2010 年 9 月 13 日至 17 日在波恩举行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 (d) 暂定于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6 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第十二次会议，此次会议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十六次缔约方会议暨《京都议定书》第六次缔约方会议之后举行。

(B.8/8 号决议)**议程项目 12：其他事项***巴塞罗那联合国气候变化会谈*

84. 适应基金董事会会议的第二部分是听取 William Agyemang-Bonsu 先生的发言，他在发言中指出，在这次巴塞罗那会议上已对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建立适应机制进行了讨论。他强调，董事会面临的一个重要问题就是在这项基金和适应基金之间将建立何种关联。虽然迄今为止一切尚未有定论，他认为董事会首先要完成此次会议安排的工作，以证明适应基金会全力以赴完成使命。最后，他建议董事会考虑采用双轨流程（即设立两项适应基金），并询问董事会现在是否真正需要创建其他机制来为适应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议程项目 13：通过报告

85. 主席向董事会通报，根据惯例将在休会期间通过第八次会议报告。

议程项目 14: 会议闭幕

86. 最后，主席向与会成员表示祝贺，由于大家密切合作，在众多关键问题上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从本质上推进了适应基金董事会的议程。他还提请大家注意，董事会已选定为适应基金及其董事会提供法定身份的东道国。董事会还完成了项目群模板，并为认证小组确定了相关专家，认证小组现已投入运行。CER 货币化正大步向前迈进，捐助准则业已制定完成，董事会已经开始探讨如何安排项目优先顺序这一难题。董事会在此次会议上取得的工作成果为哥本哈根会议的召开作出了重要贡献，同时也展现了董事会工作的美好效率。

87. 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注意到，此次会议标志着主席对适应基金董事会领导工作的结束。大家对他带领董事会平稳度过 2009 年表示感谢。正是在主席的大力支持下，董事会得以在 2009 年完成诸多重要工作。

88. 在按照惯例相互致意后，主席于 2009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3 时 50 分宣布会议闭幕。

出席第八次会议的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名单

董事会成员		
姓名	国家	代表区域
Cheikh Ndiaye Sylla 先生	塞内加尔	非洲
Mohammed Al-Maslamani 先生	卡塔尔	亚洲
Jerzy Janota Bzowski 先生	波兰	东欧
Medea Inashvili 女士	格鲁吉亚	东欧
Jeffery Spooner 先生	牙买加	拉丁美洲与加勒比海地区
Luis Santos 先生	乌拉圭	拉丁美洲与加勒比海地区
Anton Hilber 先生	瑞士	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
Jan Cedergren 先生	瑞典	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
Selwin Hart 先生	巴巴多斯	小岛发展中国家

Hiroshi Ono 先生	日本	附件一缔约方
Ricardo Lozano Picon 先生	哥伦比亚	非附件一缔约方

候补成员		
姓名	国家	代表区域
Richard Mwendandu 先生	肯尼亚	非洲
Elsayed Sabry Mansoeur 先生	埃及	非洲
Damdin Davgadorj 先生	蒙古	亚洲
Tatyana Ososkova 女士	乌兹别克斯坦	亚洲
Dinara Gershinkova 女士	俄罗斯联邦	东欧
Iryna Trofimova 女士	乌克兰	东欧
Luis Paz Castro 先生	古巴	拉丁美洲与加勒比海地区
Octavio Perez Pardo 先生	阿根廷	拉丁美洲与加勒比海地区
Amjad Abdulla 先生	马尔代夫	小岛发展中国家
Mirza Shawat Ali 先生	孟加拉国	最不发达国家

Yvan Biot 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附件一缔约方
William Kojo Agyemang-Bonsu 先生	加纳	非附件一缔约方
Bruno Sekoli 先生	莱索托	非附件一缔约方

第八次会议所采用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工作安排*
3. 关于主席在休会期间的活动报告
4. 秘书处活动
5. CER 货币化
6. 董事会成员状况（2010 年 – 2011 年）
7. 第七次董事会会议遗留问题
 - (a) *组建认证小组：专家遴选*
 - (b) *运行政策与准则：项目群模板*
 - (c) *合格缔约方提交项目提案的邀请函*
 - (d) *适应基金董事会法定身份*
8. 启动适应基金董事会的资助优先事项
9. 监控与评估
 - (a) *适应基金的成果导向管理框架*
 - (b) *国际最佳评估实践方案*
10. 财务问题
 - (a) *适应基金信托基金和管理信托基金资源状况*
 - (b) *2010 年资源战略*
 - (c) *捐助者向适应基金捐款*
 - (d) *工作计划*
11. 2010 年董事会会议
12. 其他事项
13. 通过报告
14. 会议闭幕

应邀担任多边实施实体的机构

1. 联合国粮农组织
2. 联合国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3.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4.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5. 世界银行
6. 世界卫生组织
7. 世界气象组织
8.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9.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10.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11. 联合国粮食计划署
12. 泛美开发银行
13. 非洲开发银行
14. 亚洲开发银行
15. 欧洲复兴开发银行

议事规则修正

第 5 段应修订如下：

每位董事会成员和候补成员任期都为两年，并且最多只能连任两届。成员或候补成员的任期应从日历年内第一次董事会会议上他/她当选之日开始，并应在任期届满的日历年内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结束。

第 10 段应修订如下：

董事会应从其成员中选出主席和副主席，其中一名从附件一缔约方中选出，另一名从非附件一缔约方中选出。主席和副主席的任期应为一年，从每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开始。主席和副主席的职位应由附件一缔约方成员和非附件一缔约方成员每年轮流担任。

认证小组专家成员：
入选名单

适应基金董事会认证小组成员

1. 7号候选人，尼泊尔
2. 2号候选人，南非
3. 8号候选人，加拿大/荷兰

适应基金董事会认证小组候补成员

1. 5号候选人，印度
2. 3号候选人，肯尼亚/美国
3. 1号候选人，加拿大

候选人资料详见 AFB/B.8/5 号文件，附件一。

项目群模板

附件 3：经适应基金董事会批准的模板 审批与业务程序

1. **适应基金项目/项目群审批流程：**适应基金的项目¹周期中有两种审批流程：(i) 一步式审批流程；(ii) 两步式审批流程。合格的《京都议定书》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可通过国家实施实体 (NIE) 或多边实施实体 (MIE) 将项目提案直接提交给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 (AFBS)。NIE/MIE 须经过适应基金董事会 (AFB) 的认证，才有资格作为实施实体向适应基金提交项目。NIE/MIE 还应符合董事会规定的受托人标准和其他条件。所有小型项目都将采取一步式审批流程，而常规项目既可采取一步式也可采取两步式审批流程，具体采用哪一种流程由项目提议人根据项目所处的预备阶段自行决定。下节对审批流程的步骤进行概述。

2. **一步式审批流程：**该流程可用于小型项目或提案已经完备的常规项目。审批流程包括以下步骤：

- (a) 合格缔约方在下一一次 AFB 会议前七个星期向 AFBS 提交完备的项目文件。
- (b) AFBS 对所有提案进行筛选，并对每个项目/项目群进行**技术审查**。AFBS 在下一一次 AFB 会议前 4 周将包含所有项目技术审查结果的提案集提交给项目审查委员会 (PPRC)。
- (c) PPRC 进行审查并使用**推荐模板**向董事会提出建议。PPRC 在适应基金董事会 (AFB) 会议前召开会议以确定最终建议稿，并在次日将其建议提交给 AFB。
- (d) AFB 在会议期间批准/拒绝该建议。
- (e) 所有获批项目在会议结束后将发布到适应基金的网站上。

3. **两步式审批流程：**如果项目提议人有此意向，则常规项目可采用两步式审批流程：(i) 项目概念审批；(ii) 最终项目文件审批。这两个步骤的审批流程与一步式审批流程相同，也就是说，该项目要经过两次一步式审批流程。选择这一流程是为了让申请资助的国家在全面完成项目筹备工作之前能够从 AFB 处获取反馈或指导。在每一个步骤中，必须按照与一步式审批流程相同的程序提交下列两份文件：

- (a) 第一步：常规项目概念。
- (b) 第二步：常规项目的最终项目文件。

4. **项目提交所需文件：**

- (a) **常规项目/项目群概念：**用于两步式审批流程的第一步（仅用于尚不完备的常规项目）；

¹ 除非另有说明，下文中的项目一词泛指项目和项目群。

- (b) *小型项目/项目群文件模板*：供提交小型项目使用；
- (c) *常规项目/项目群文件模板*：供提交常规项目使用（用于完备的常规项目）；
- (d) 由 NIE/MIE 针对小型和常规项目准备的 *完整项目/项目群文件*；
- (e) 由申请资助国指定适应基金负责人签署的背书模板。²

5. 适应基金资助的项目类别：

- (a) 小型项目和项目群 (SP)：申请资助金额小于等于 100 万美元的项目提案。
- (b) 常规项目和项目群 (RP)：申请资助金额大于 100 万美元的项目提案

6. 术语定义：

- (a) 项目：具体的适应项目是旨在解决气候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和风险问题的系列活动。
- (b) 项目群：适应项目群是一种解决气候变化影响问题的过程、计划或方法，其涵盖范围要大于单个项目。有关如何准备项目群资金申请表的指导，请参见《适应基金资金申请表撰写说明》。

7. 资助与拨款：

- (a) 资助：对项目 and 项目群的资助将以全部适应成本为基础，以应对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³
- (b) 拨款：受托人根据主席和副主席或其指定董事会成员签署的董事会书面说明拨付资金，并向董事会报告资金拨付情况。

²有关指定负责人的内容参见运行准则第 21 段。

³《缔约方使用适应基金资源的运行政策与准则（暂行）》第 14 段以及《适应基金战略优先事项、政策和准则》第 12 段。

适应基金项目审查标准

1. 下述适应基金项目的审查标准适用于采取一步式审批流程的小型项目和常规项目。对于采用两步式审批流程的常规项目，在对常规项目概念进行第一步审查时仅适用前四条标准。而且，审批流程第一步在常规项目概念的审查标准方面所提供的信息可以比审批流程第二步提交的审批模板所含信息简略。此外，除了审批模板，常规项目的第二步审批还要求有一份最终项目文件。

审查标准	
1. 国家资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该国是否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 ● 该国是否为极易遭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发展中国家？⁴
2. 项目资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是否已批准该项目？⁵ ● 项目/项目群是否支持具体的适应行动以协助该国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 项目是否具有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并对最脆弱群体给予特别关注？ ● 项目是否具有成本效益？ ● 项目是否符合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国家发展计划、减贫战略、国家信息通报或适应行动计划或其他相关文书？ ● 在适用情况下，项目是否符合国家技术标准？ ● 是否与其他资金来源重复？ ● 项目是否有学习和知识管理环节来收集和反馈经验教训？ ● 项目是否有足够理由以全部适应成本为基础来申请资助？
3. 资源可用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申请的资金是否与适应基金董事会针对每个国家/项目的资金分配决议一致？
4. NIE/MIE 的资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是否通过经董事会认证的 NIE/MIE 提交？
5. 实施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管理方面是否有充分安排？ ● 是否存在财务和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 是否有明确界定的监控和评估安排（包括编入预算的监控和评估计划）？ ● 是否有项目成果框架？

本文档还带有以下附录：

⁴ 有关国家资格的更多参考信息，请查阅以下文档：《适应基金战略优先事项、政策和准则》

⁵ 所有缔约方均应指定一名政府官员来代表该国政府背书以支持实施实体提议的项目和项目群，并向秘书处通报指定人选。

附录 A: 适应基金项目/项目群资金申请表

附录 B: 政府背书函模板 (通过 NIE/MIE 提交)

附录 C: 适应基金秘书处对适应基金项目的技术审查

附录 D: PPRC 项目审批建议



适应基金项目/项目群资金申请表

本附表应在填写完毕后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送交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

请使用随附模板填写相应信息。填写模板时如需指导，请参阅表格所附说明。

请注意：提交申请表时，项目/项目群应处于完备状态（即已完成可行性评估）。评估得出的最终项目/项目群文件应附到资金申请表后。

请将完整的申请文件寄至

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
1818 H Street NW
MSN G6-602
Washington, DC. 20433
U.S.A
传真: +1 (202) 522-3240/5
电子邮件: secretariat@adaptation-fund.org



项目/项目群提案

第一部分：项目/项目群信息

- 项目/项目群类别：
- 国家：
- 项目/项目群名称：
- 实施实体类型：
- 实施实体：
- 执行实体：
- 申请资助金额： (等值美元)

项目/项目群背景和环境：

简要说明所提议项目/项目群要解决的问题。概述项目实施地的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环境状况。

项目/项目群目标：

列出项目的主要目标。

项目/项目群组成部分和资金支持：

下表所示为项目各个组成部分、活动、预期的具体产出以及相应预算，请填写该表。如有必要，请参阅随附说明了解各术语的详细介绍。

对于项目群，各组成部分是指利益相关者、地区和/或部门的特定子集，可表述为一系列定义完善的干预措施/项目。

项目组成部分	预期的具体产出	预期成果	金额 (美元)
--------	---------	------	------------

1.			
2.			
3.			
4.			
5.			
6. 项目/项目群执行成本			
7. 项目/项目群总成本			
8. 实施实体收取的项目周期管理费（如适用）			
申请资助金额			

■ 预计日程：

说明所提议项目/项目群进行以下重要事项的日期

重要事项	预定日期
项目/项目群开始实施	
中期审查（如有计划）	
项目/项目群收尾	
最终评估	

■ 第二部分：项目/项目群论证

- A. 描述项目/项目群的组成部分，特别要突出项目的具体适应活动，以及这些活动能对气候复原能力作出多大程度的贡献。对于项目群，说明项目组合在整体上能对气候复原能力作出多大程度的贡献。
- B. 描述项目/项目群带来哪些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与此同时对最脆弱群体给予特别关注。
- C. 描述或提供所提议项目/项目群的成本效益分析。
- D. 描述项目/项目群与国家或地方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契合程度，在适当情况下，包括国家或地方发展计划、减贫战略、国家信息通报、国家适应行动计划或其他相关文书（如有）。

- E.** 在适用情况下，描述项目/项目群是否符合相关的国家技术标准。
- F.** 说明是否有其他资金来源对该项目/项目群进行重复资助。
- G.** 在适用情况下，描述用于收集和推广经验教训的学习和知识管理环节。
- H.** 描述项目准备期间的咨询过程，包括参与咨询的利益相关者名单。
- I.** 说明申请资助的理由，侧重于全部适应成本的论证。

第三部分：实施安排

- A.** 描述项目/项目群实施方面的安排。
- B.** 描述财务和项目/项目群风险管理措施。
- C.** 描述监控和评估方面的安排并提供编入预算的监控和评估计划。
- D.** 附上项目提案的成果框架，其中包含重要事项、目标和指标。

■ 第四部分：政府背书和实施实体认证

- A. 代表政府进行背书的相关记录⁶** 提供政府官员的姓名和职位，并注明背书日期。如果是区域性项目/项目群，则列出所有参与国的签署官员。背书函应作为项目/项目群提案的附件。请通过此模板附上背书函；如果是区域性项目/项目群，则列出所有参与国政府：

<i>(Enter Name, Position, Ministry)</i>	日期: <i>(Month, day, year)</i>
---	-------------------------------

- B. 实施实体认证** 提供实施实体协调人的姓名和签名，并注明签名日期。还要提供项目/项目群联系人的姓名、电话号码以及电子邮件地址

兹证明此提案是根据适应基金董事会准则以及现行国家发展和适应计划 (.....list here.....) 制定，并须经适应基金董事会批准，我已了解实施实体将（在法律和财务上）对此项目/项目群承担全部责任。	
<i>Name & Signature</i> 实施实体协调人	
日期: <i>(Month, Day, Year)</i>	电话和电子邮件:
项目联系人:	
电话和电子邮件:	

⁶ 所有缔约方均应指定一名政府官员来代表该国政府背书以支持实施实体提议的项目和项目群，并向秘书处通报指定人选。

适应基金项目/项目群资金申请表 撰写说明

项目和项目群资金申请表必须明确需要解决的问题、目标、项目/项目群交付的成果、时间、方式以及提交人。应当具有清晰的基线、重要事项安排、目标以及指标，以保证能够衡量流程和成果。项目群通常来说更为复杂，需要投入更多监督和管理工作，这一点在针对项目群的实施安排中应有适当的说明。

接收日期。请勿在此处（页面右上角空白处）填写。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将填写秘书处收到此提案的日期。

适应基金项目号。请勿在此处（页面右上角空白处）填写。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将为您的项目分配内部编号。

第一部分：项目/项目群信息

类别：请说明所提议项目的类型。项目类型应从以下二者中选择：

A) 小型项目/项目群。申请资助金额小于等于 100 万美元的提案。

B) 常规项目/项目群。申请资助金额大于 100 万美元的提案。

项目群通常满足以下标准：包含小型项目或常规项目的一系列项目，旨在实现单一项目无法取得的成果。项目群中的项目可在目标和实施方面获得协同效应。项目群可能涉及多个部门，还可能需跨境。项目群一般需要多个合作伙伴/利益相关者的参与。

国家：请填写申请资助国的名称。请注意：区域性项目/项目群应列出所有参与国。

项目/项目群名称：请填写所提议项目/项目群的名称。

实施实体类型：请说明负责管理该项目的实施实体类型。实施实体类型应从以下二者中选择：

A) 国家实施实体

B) 多边实施实体

实施实体名称：请说明实施实体的名称

执行实体。请说明在实施实体的监督下执行适应基金资助项目的组织名称。

申请资助金额。请填写此提案向适应基金申请资助的金额（等值美元）。

项目/项目群背景和环境。简要说明所提议项目要解决的问题。概述项目实施地的经济、环境和社会发展情况。对于项目群，需要进行更为复杂的分析，并重点关注气候变化预计将对多方利益相关者、各部门和/或某个确定地区的经济活动产生何种影响。

项目/项目群目标。列出项目的主要目标。对于项目群，可能涉及利益相关者/部门/地区总体策略计划（在地区、国家或地方层面上制定）中的多个目标。

项目/项目群组成部分和资金支持。请填写该表，列出项目各个组成部分、活动、预期的具体产出以及完成各项所需的相应预算。对于项目群，各组成部分是指利益相关者、地区和/或部门的特定子集，可表述为一系列定义完善的干预措施/项目。

为方便填写表格，下方给出了上述术语的定义：

项目/项目群组成部分。将项目/项目群划分成若干主要部分，这些部分是一组活动的集合

活动。所采取的行动或履行的工作，通过这些行动和工作来调动项目投入（如资金、技术援助及其他类型资源），从而得到特定成果。对于项目群，列出项目群支持的项目类型和数量。

重要事项/目标。重要事项可为流程提供常规监控，进而实现目标。目标指项目结束时期望达成的结果。

指标 – 需要对哪些因素进行衡量？

预期的具体产出。与实现成果相关的发展工作所产生的产品、资本品和服务。

预期成果。这是指现状的改变或干预措施的预期效果，通常由合作伙伴共同努力实现。成果应在短期或中期内实现。

金额（美元）。注明项目/项目群各个组成部分所需拨款金额（美元）。

项目/项目群执行成本。适应基金在项目管理方面支持的主要事项，包括咨询服务、差旅和办公设施等。

项目/项目群总成本。这是需要适应基金董事会批准的项目/项目群所有组成部分的总金额。

实施实体收取的项目周期管理费。这是指实施实体在项目周期管理服务方面要求收取的费用。

申请资助金额。 该金额包括项目总成本和项目周期管理费。

预计日程。 请指出所提议项目进行以下重要事项的日期。

项目/项目群开始实施。 项目开始生效以及可以要求拨付资金的日期。这也是适应基金受托人允许实施实体申请拨款的起始日

中期审查。 实施实体完成该项目中期审查的日期。

项目/项目群收尾。 项目收尾被设定在项目完成六个月后。实施实体在该日完成拨款的支付并可能勾销拨款账户中尚未支付的余额。

最终评估。 实施实体完成最终评估报告的日期，该日期通常在项目完成两个月后，并且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迟于项目完成后的十二个月。

第二部分：项目/项目群论证

- A.** 就各个项目/项目群组成部分如何达成项目目标进行描述，其中包括各个组成部分中的活动详情。描述各项活动如何帮助适应气候变化以及提高气候复原能力。对于项目群，说明项目组合在整体上能对气候复原能力作出多大程度的贡献。
- B.** 描述项目/项目群的产出和成果将产生哪些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尤其是如何造福目标区域的最脆弱群体。
- C.** 该项目/项目群如何实现成本效益。与为了达成类似项目目标而可能采取的其他干预措施进行对比。
- D.** 描述该项目/项目群与国家发展战略、计划、行动计划等的契合程度。
- E.** 描述该项目/项目群如何符合国家技术标准。
- F.** 说明该项目/项目群是否从其他资金来源重复获取资助。
- G.** 描述项目/项目群中用于收集项目设计和实施的经验教训以及推广这些经验教训的活动。
- H.** 描述项目设计期间的咨询过程。列出参与咨询的利益相关者以及咨询方式。
- I.** 对该项目/项目群所申请的资金给出全部适应成本的论证。

第三部分：实施安排。 按照以下几点描述项目实施的各项内容：

- A.** 项目管理安排的充分性。对于项目群，说明如何管理和评估项目群策略，以及如何根据项目群的策略目标定义、设计、评价、批准、实施和评估单个项目。提供执行机构的完整组织系统图，并说明机构内部的报告关系。

- B. 财务和项目/项目群风险管理方面的措施。对于项目群，需要提供如何管理风险的详细信息。
- C. 监控和评估安排，包括编入预算的监控和评估计划。
- D. 包括标准和保障措施在内的采购安排。
- E. 成果框架。提供用于成果框架的指南和模板。

第四部分：政府指定适应基金负责人的背书以及实施实体认证

- 9. **政府指定负责人的背书记录。** 提供政府指定负责人的姓名、职位和所属机构，并注明背书日期。如果是区域性项目，则列出所有批准该项目的参与国政府指定负责人。背书函应作为项目提案的附件。
- 10. **实施实体认证。** 提供实施实体协调人的姓名和签名，并注明签名日期。还要提供项目联系人的姓名、电话号码以及电子邮件地址。



ADAPTATION FUND

政府背书函

[Government Letter Head]

[Date of Endorsement Letter]

收件人：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
转交适应基金董事会
电子邮件： Secretariat@Adaptation-Fund.org
传真： 202 522 3240/5

主题： [Title of Project]背书

作为[country]政府指定的适应基金负责人，我证实上述(select national or regional)项目提案在实施适应活动以减少气候变化对(select country or region)带来的不利影响和风险方面符合政府(select national or regional)优先事项的要求。

因此，我愿意签署上述项目提案，支持其从适应基金获取资助。如获批准，该提案将由[national or local executing entity]进行协调和实施。

谨启

[Name of Designated Government Official]
[Position/Title in Government]

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对项目/项目群提案的 技术审查



ADAPTATION FUND

项目类别: (select)

国家/地区:

项目名称:

适应基金项目编号:

NIE/MIE 项目编号:

常规项目概念审批日期 (如适用):

适应基金董事会秘书处筛选经理:

申请适应基金资助金额 (美元):

常规项目最终文件的预计提交日期 (如适用):

NIE/MIE 联系人:

审查标准	问题	意见
国家资格	1. 该国是否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	
	2. 该国是否为极易遭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发展中国家?	
项目资格	1. 政府指定的适应基金负责人是否已签署该项目?	
	2. 项目/项目群是否支持具体的适应行动以协助该国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并有助于培养气候复原能力?	
	3. 项目/项目群是否具有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尤其是造福最脆弱群体?	
	4. 项目/项目群是否具有成本效益?	
	5. 该项目/项目群是否符合国家或地方可持续发展战略、国家或地方发展计划、减贫战略、国家信息通报和适应行动计划以及其他相关文书?	

	6. 在适用情况下，项目/项目群是否符合国家技术标准？	
	7. 项目/项目群是否还有其他资金来源？	
	8. 项目/项目群是否有学习和知识管理环节来收集和反馈经验教训？	
	9. 根据全部适应成本论证，项目是否有理由申请资助？	
资源可用性	1. 所申请的项目/项目群资金是否在该国获取资助的上限范围内？	
NIE/MIE 的资格	2. 项目是否通过经董事会认证的 NIE/MIE 提交？	
实施安排	1. 项目/项目群管理方面是否有充分安排？	
	2. 是否存在财务和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3. 是否有明确界定的监控和评估安排（包括编入预算的监控和评估计划）？	
	4. 是否有成果框架？	
技术综述		
日期:		



项目审查委员会
针对提交 [日期] 适应基金董事会
会议的项目和项目群建议

项目/项目群名称	适应基金的拨款金额 (美元)	实施实体收取的项目/项目群周期管理费	所用的适应基金资源总额 (美元)	建议		理由
				是	否	
1.						
2.						
小计						
获得批准的适应基金资源总额						

**适应基金信托基金
接受自愿捐助准则**
由适应基金受托人世界银行编写

I. 背景：

根据《关于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作为适应基金受托人提供服务的条款》第 17 段（信托基金管理）规定：

“如果适应基金董事会提出要求，在受托人和适应基金董事会双方达成共识的基础上，受托人可接受捐助者的捐款，用以支持适应基金董事会的运营。”

受托人建议，为了获得成本效益并保证捐款的使用符合适应基金的利益，适应基金董事会在接受任何额外捐款时采用本准则。

II. 目标：

本准则的主要目标是：

1. 为有意向适应基金信托基金捐款的各方提供指导；
2. 最大程度地降低与接受 CER 货币化收益以外的资金相关的交易成本；以及
3. 确保只接受来自适当捐助者的捐款，以避免对适应基金及其董事会、秘书处和受托人造成名誉损害或其他损失。

III. 准则：

本准则适用于除 CER 货币化收益之外的适应基金信托基金所有捐款。

A. 合格捐助者：

可以考虑接受以下捐助者的捐款：

- 主权政府
 - 包括地方政府实体
- 非主权（非政府）实体
 - 包括基金会、非政府组织、私营公司和个人

B. 捐助类型：

- 捐助形式限于可自由兑换的现金捐款
- 捐助形式可为一次性捐款或累计捐款

C. 筛选非政府实体：

受托人将根据具体情况自行决定开展尽职调查。尽职调查流程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捐助者或其附属机构的活动不会对适应基金及其董事会、秘书处或受托人造成任何实际或潜在损害，以保护适应基金的声誉。受托人自行决定调查方式：直接执行尽职调查流程或通过专门的尽职调查公司（执行背景调查）协助开展调查。

尽职调查工作的成本将归入受托人预算中，并在完全收回成本的基础上，计入适应基金信托基金的账单。

执行尽职调查时，受托人将采用国际公共组织（例如 UNICEF）使用的标准。如在尽职调查流程期间发现问题，受托人将与适应基金董事会进行商讨，然后决定是否拒绝任何一项捐款。

D. 用于接受非主权捐助者捐款的受托人流程

- 捐助者向董事会提出书面捐款提议
- 董事会通知秘书处和受托人
- 受托人执行筛选流程
- 筛选流程顺利结束后，根据内部程序，受托人将与捐助者签订一份捐助协议。
- 依据捐助协议的条款，捐助者将捐款电汇至适应基金信托基金

A. 用于主权捐助者的受托人流程⁷

- 捐助者向董事会提出书面捐款提议
- 董事会通知秘书处和受托人
- 受托人将遵循其内部程序与捐助者签订捐助协议

⁷ 对于非世行成员的特定主权政府，受托人可能需要在接受捐助前首先获得高层管理人员的批准。

B. 捐助协议

除了来自个人的小额捐款，受托人应与每位捐助者签订捐助协议。捐助协议采用预先确定的模板，其中包含以下条款：

- 捐助必须是无条件的，并且不应指定用于任何特定地区、部门或项目。
- 鉴于适应基金特有的治理结构，捐助者不能通过捐助协议享有适应基金成员资格或适应基金的管理权。
- 捐助者将获得公共领域内有关资源使用的报告和资料。
- 捐助者同意，适应基金接受捐助并不表示捐助者享有接触适应基金董事会、相关信息或适应基金采购项目的优先权。
- 经适应基金董事会批准后，捐助者可使用适应基金的徽标或名称。
- 捐助者如需发表有关捐款方面的简报或其他资料，必须提前获得秘书处批准。
- 捐助协议应符合受托人的相关政策和程序。
- 如果在任一时刻捐助者的声誉有让适应基金及其董事会、秘书处或受托人蒙受名誉损害的风险，可随时终止捐助协议并向捐助者返还所有未支配资金。

C. 个人捐款

个人捐款可直接汇入受托人或由受托人选择或根据协议指定的第三方代理人的银行账户。

适应基金董事会工作计划

第九次会议：2010年3月

- (a) 审议并批准有关合格缔约方向适应基金董事会提交项目/项目群提案的邀请函草案；
- (b) 审议并批准有关启动资助优先事项和资源分配工作以支付适应总成本的提案；
- (c) 审议并批准适应基金的成果导向管理 (RBM) 和评估框架；
- (d) 跟进认证流程；
- (e) 审议有关董事会与负责项目/项目群（受适应基金资助）管理的实施实体之间的法律文件（谅解备忘录/协议）条款的提案；
- (f) 由 IPCC 代表作脆弱指数主题演说；
- (g) 审查并批准有关董事会沟通战略的提案；
- (h) 审议 COP 15 / CMP 5 的成果。

第十次会议：2010年6月

- (a) 董事会委员会会议开幕式；
- (b) 审议项目提案；
- (c) 审议并批准有关适应基金董事会委员会行为规范的提案；
- (d) 审议并批准 2011 财年适应基金董事会工作计划；
- (e) 审查并批准 2011 财年适应基金信托基金、适应基金董事会及其秘书处和受托人预算。